

內政部消防署 函

地址：2314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
8樓

聯絡人：李奕鼎

聯絡電話：(02)8195-9119#9334

傳真：(02)8911-4276

電子信箱：yes123@nf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消署危字第11116008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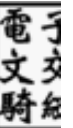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111年宣導防範熱水器一氧化碳中毒兒童繪畫競賽」網路票選活動自即日起至111年11月13日止，惠請協助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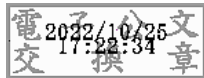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6年7月26日內授消字第10608234195號函頒「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計畫」及本署111年6月17日消署危字第11116001871號函頒旨揭繪畫競賽活動辦法辦理。
- 二、為喚起民眾對於防範一氧化碳中毒的重視，灌輸學童正確安裝燃氣熱水器及一氧化碳中毒防治的安全觀念，並充實文宣教材，特舉辦旨揭繪畫競賽，承蒙教育部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教育局(處)、消防局及學校之推廣，計有220份作品(中年級組106份、高年級組114份)經過地方消防局的初選脫穎而出，取得參加本署全國的決賽。
- 三、為鼓勵參賽學童的辛苦與創意及擴大宣導效能，惠請協助推廣旨揭票選活動，參與投票者並可參加抽獎活動(活動官



網：<https://copaint.tfdp.com.tw/>。

正本：台灣區瓦斯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經濟部能源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教育部、教育部體育署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交通部觀光局、交通部中央氣象局、衛生福利部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、內政部營建署、內政部警政署警察廣播電臺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消防局、本署所屬機關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